

佛山市顺德区环境运输和城市管理局（交通运输）

依申请公开

顺管交通函〔2016〕181号

特提

顺德区环境运输和城市管理局关于防御 第4号强热带风暴的紧急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今年第4号台风“妮妲”（热带风暴级）于7月30日17时生成，将以20公里左右的时速继续向西北方向移动，8月1日前后进入南海东北部海面，强度迅速加强，趋向广东沿海地区。为进一步做好防御台风准备工作，31日下午，省三防指挥部组织召开防台风工作会议，会上省有关领导提出了要高度重视、强化领导，细化部署、重点防御的要求。为认真做好交通运输行业防御台风工作，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提高认识，增强工作责任感、紧迫感

气象部门预测，台风“妮妲”将于8月2日早晨到中午以台风或强台风级登陆广东沿海，正面袭击珠三角地区。各部门一定要充分认清台风可能带来的不利影响，克服麻痹思想和侥幸心理，要作最坏的打算，迅速部署展开防御工作，切实把防御准备工作做得更细致、更全面、更到位。

二、周密部署各项防御工作

各水运单位要通知船舶及时回港避风，并做好锚固和船上设施加固，人员要上岸避风；在台风登陆或对我区影响较大期间，内河渡口要实施停渡或按海事部门的航行指令开停航，严格渡口渡船安全管理，严禁冒险航行；港口码头要做好码头现场大型起重设备、流动机械、集装箱及货物的除险加固工作，加强仓库、堆场等重点部门的检查除险，逐一排查港区内的安全隐患；各危险货物运输、储存单位要加强对危险品的安全监管，在台风登陆或对我区影响较大期间，尽可能避免或减少危险品运输，确需运输的须制定相关运输方案和应急预案，经单位负责人和安全责任人批准后方可运输；要加强道路客运安全管理，及时做好恶劣天气的预警预报，认真落实驾驶员出车前的安全提示，在高速公路、山区道路和积水路段必须严格控制车速，防止客车出现车辆打滑侧翻事故，必要时及时调整客运班线或采取停班措施；要加强车辆动态监控，及时提醒驾驶人员途中注意安全驾驶、科学避险，坚决杜绝运输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；执法部门要加强公务船舶和暂扣船舶的安全监管，采取有效避险措施加以防范。

三、落实各类应急准备

各部门要结合工作实际，加强应急物资、器材的检查、维护和保养，确保设备完好率；要做好防台救灾、车辆、船舶、队伍、人员、设备的集结和准备，应急人员要保持手机 24 小

时联络畅通，确保随传随到；要加强与气象部门的沟通合作，密切关注汛情、雨情、洪涝和台风等情况变化，及早发布预防预警信息，及早做好防御准备。

四、加强值班值守

按照省、区防台风要求，各部门要严格按照工作要求和规范，落实 24 小时值班制度，密切关注台风动向，及时报告、通报风情、雨情、灾情。

请各镇(街道)分局将本通知精神尽快传递到有关企业(单位)，局机关各科室(大队)接此通知后，结合工作实际，联合各镇(街道)分局，进行部署检查。

特此通知。

佛山市顺德区环境运输和城市管理局

2016年8月1日

(联系人：冯锦江，联系电话：22315227)